

# 教育理想的追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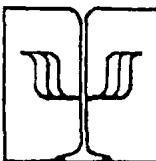
● 黃政傑博士 著



◎心理出版社◎

# 教育理想的追求

●黃政傑博士 著



教育叢書(5)

## 教育理想的追求

作 者：黃政傑博士

發行人：許麗玉

出版者：心理出版社有限公司

社 址：台北市溫州街 79 號 3 樓

電 話：(02) 3219753

郵 欖：0141866-3

登記證：局版台業字第 1963 號

印刷者：崇寶印刷有限公司

初 版：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三月

---

定價：新台幣 200 元

本書如有缺頁或破損，請寄回更換

■ 版權所有，翻印必究 ■

## 作者簡介

---

---

黃政傑

現 職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

學 歷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、碩士  
美國麥迪遜威斯康辛大學哲學博士  
(主修課程與教學)

經 歷：中小學教師  
大學教學助理、研究助理  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副教授  
美國哈佛大學訪問學者(1986-7學年度)

主要著作：課程改革(台北，漢文，民74)

教育與進步(台北，文景，民74)

課程評鑑(台北，師大書苑，民76)

另有論文二十餘篇。

## 序 言

---

---

本書共收錄三十六篇論文，大部分是作者近年內的著作，其中又有五篇屬譯作。這些論文經歸納後，共可分成六大部分：通論、課程、教科書與參考書、師範教育、技職與高等教育、教育研究。不論各篇性質如何不同，其撰述均本諸追求教育理想的赤誠，希望發掘教育問題、評析問題癥結、研擬解決對策、促進教育研究。不過，個人學養有限，見解難免不夠成熟，尚祈各方先進不吝指正。

本書之出版，首應感謝有關的報章雜誌社及其他傳播媒體，提供作者發表的園地。心理出版社許麗玉總經理慨允出版，使本書得以順利印行，亦在此致謝。

黃政傑

民 國 七 十 七 年 元 月

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

# 目 次

---

---

## 作者簡介

## 序言

## 通論

掌穗教育自由化的舵	3
對學校教育的省思	12
學校那裏缺乏效率	18
保障教師那些權利	24
讓孩子的心靈發揮作用	31
從飄車事件看教育革新	37
國小裏的人口爆炸	43

## 課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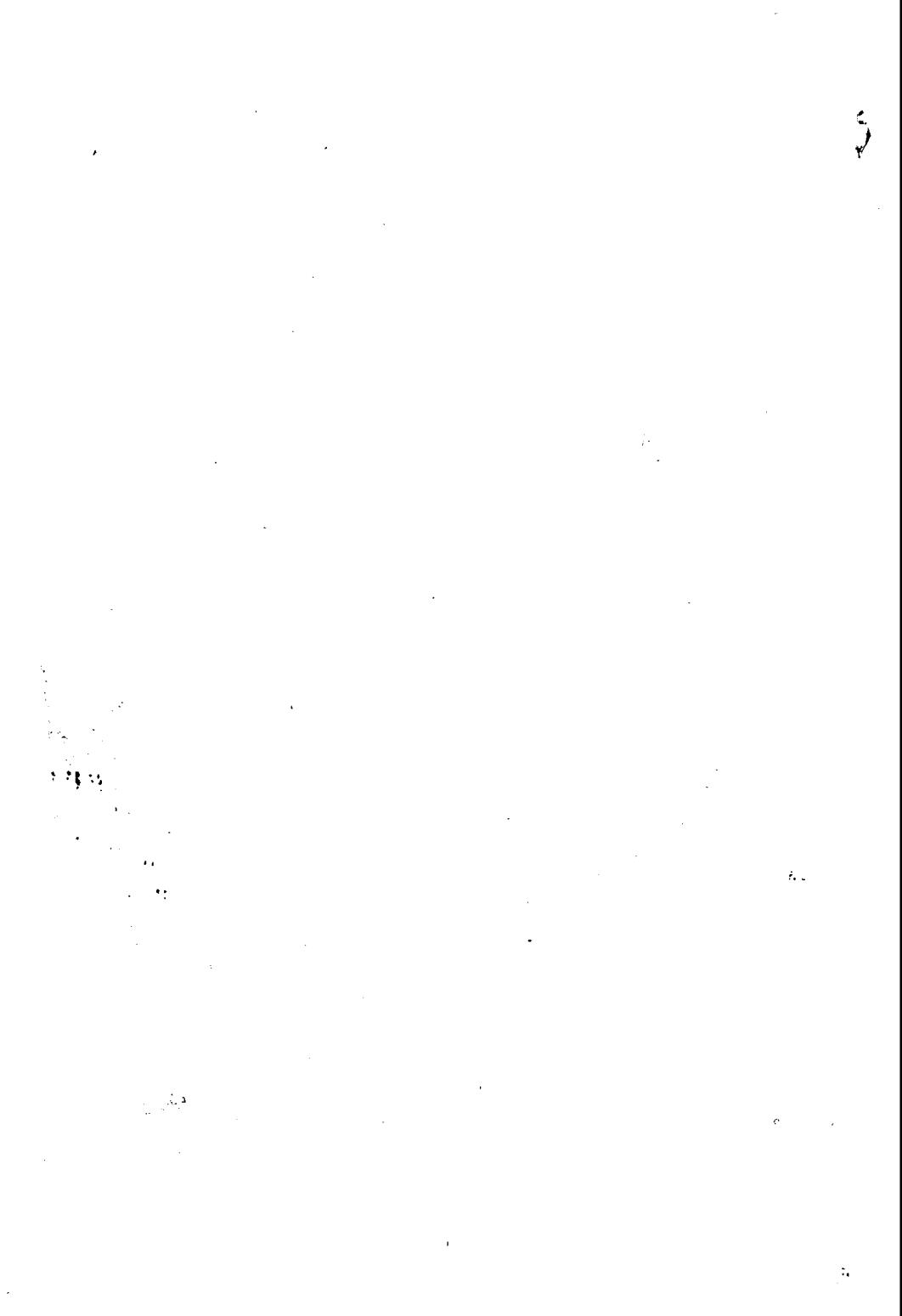
從多角度看學校課程架構	53
美國高中課程攀隅	58
別讓課程實驗走歪了路	69
課程設計的三則比喻	77
課程該由誰計畫	79
二十世紀五大課程事件	87

<b>教科書與參考書</b>	103
平心看課本吳鳳故事的事件	105
生活與倫理課本教些什麼	111
光禁不是辦法	124
打開參考書的結	130
美國又見教科書控告事件	135
 <b>師範教育</b>	141
新制師院課程該何去何從	143
新制師院課程制訂的反省	148
正視學士後教專班的教育效果	158
革新中學師資培育的方向	161
重建教育實習制度	167
發揮師範校院的教學功能	175
 <b>技職與高等教育</b>	
技職教育亟待突破的瓶頸	193
日本的職業教育與職業訓練	200
大學法修訂草案評析	214
哈佛校長年度報告的啓示	220
美國大學怎樣選學生	232

教育研究	243
如何找到研究題目	245
如何實施文獻探討	252
研究的計畫與報告	259
提高研究的效度	266
遵守研究的倫理	273
教育研究亟須擺脫量化的支配	280
附錄	291
大學法修訂草案研議案	293

# 通論





## 掌握教育自由化的舵

**探討** 討教育自由化時，需要注意到自由的相對性。過去我國教育上的管制太多，所以各界不斷爭取自由，到目前有一些小成就，但仍需努力。不過，在倡導自由化的今天，也不希望走入另一個極端，變成毫無控制，毫無規劃的境地。

繼經濟自由化和政治解嚴的措施之後，教育自由化的呼聲也熱烈起來。自由化雖然不是教育革新的唯一途徑，但無疑地是一個值得努力的層面，可惜談自由化的人，有時將教育推上了另一個極端，認為教育自由化，是要解除教育的「一切」控制，這是頗值商榷的。

## 自由化是什麼？

教育自由化從字面上看，是指讓教育自由起來，也就是祛除加諸教育的束縛，而所謂教育，則限定於學校的層面居多。不過，教育自由化還有其他更深層的涵義。教育自由化的第一個涵義，是要讓教育歸教育，教育問題用教育手段解決，破除其他領域的干預或牽制。例如教師聘用，應依其教學能力，而不是個人背景，課程修訂應依其對學生學習的利弊，而非某一利益團體的遊說。

教育自由化的第二個涵義，是指由教育人員決定教育事務，破除教育上的獨斷。目前教育人員實施其工作時，受到層層節制，而節制的人往往未接觸實際教育工作，也不了解教育工作者的需要，却依照一己的觀點或私見，下達如何實施的命令，以致教育理想的實踐反而遭到阻礙。

教育自由化的第三個涵義，是要讓想辦教育的人去辦教育，想學習的人去學習，也要讓教育的理論和實際自由競爭，以破除教育上既得利益者的專賣、壟斷和腐化。

教育自由化的第四個涵義，是要解除教育上的不當禁制，例如髮禁、便服禁、舞禁、言論禁，這些禁制使校園趨於黯淡、死氣沈沈，壓抑了教育的開放性、活潑性。

教育自由化的最後一個涵義，是要審視教育事務的性質，重新分配教育決策和實施的權力與責任，以改變全國一致的、中央集權式的教育決策體制。我國憲法依照 國父均權說的理想，劃分中央地方權限，凡事務有全國一致性質者，劃規中央，凡需因

地制宜者，劃歸地方。憲法上規定，教育制度由中央立法並執行之，或交由省縣執行之；省教育由省立法並執行之，或交由縣執行之。因此，舉凡行政、師資、課程、教學、輔導，地方都應有其權力。

基於上述分析，可見教育自由化要破除不當干預、壟斷、專賣、獨斷、禁制與單一模式，採自主、自由、競爭、因地制宜的方式去從事教育工作，以促進教育革新。

## 教育理念和研究的自由化

分析了自由化的概念後，我要指出教育自由化的幾個方向，首應提出討論的是教育理念和研究的方向，四十年來，我們教育上討論的理念和所做的研究，常常脫離不了傳統的模子，陷入了固定的框框。比如說，學制的革新一直沒有突破，總是在六三三四制上打轉。課程實驗的內涵一樣非常保守，對於新的內容和方法，做起來戰戰兢兢，甚至於不敢嘗試。對於討論和研究的題材也要設限，例如「越區就讀」，因為議員質詢，就要停止研究；「政治社會化」，因牽涉政治敏感性，便不敢去檢討。又如，中小學教科書的研究與檢討，也有教育主管嚴厲禁止。教育的決策過程經常在保密，連課程標準草案也要蓋上「密件」兩字，以減少各界在決策過程中的意見和反應。這種做法固然降低了決策過程的阻力，却擴大了實施的抗拒力，殊為不智。對於各種不同的觀點，不但不想去了解，更要禁止討論、表達，在思想上不鼓勵冒險、創新，教育也就不易進步。

## 設校辦學的自由化

設校辦學方面，也需要邁向自由化。長期以來，家長和學生都將學校教育視為追求社會地位和報酬的正當途徑，他們都渴望能拾級而升，唸到專科與大學，然而由於粥少僧多，以致升學競爭激烈，許多學子被摒棄於門外。而同時存在的不良學校，即使辦學績效欠佳，也會受到保障，繼續其誤人子弟的工作。

今天教育當局設法要改革的，仍然是在改進升學制度方面，試圖由技術層面來革新甄選學生的方法，無視於家長和學生熱烈的升學需求。如果高等學府之門仍舊那麼狹小，由於升學壓力的影響，改革入學選擇的技術對教學的正常化絕無效用。由於設校辦學仍為國人熱中的事業，如何逐年擴張高等教育，擴大入學機會，而由學校自身要求來管制品質，實為當務之急。與其讓考不上學校的學生，無所事事地在社會上游蕩，不如儘量地提高入學機會，讓他們去接受學校的陶冶，追求學業上的發展。

再就辦學自主而言，今天做為一個教育人員，不論是校長、主任或老師，都會有事事掣肘的感覺。校長用個主任要甄選，聘用教師要甄試，安排學生校外活動也要呈報，用錢要獨立的會計系統節制，幾乎所有的權力都已被剝奪一空。屬於一個學校的政策，他都無能為力，只好致力於芝麻小事，追根究柢，當然是學校教育人員未受到信任和尊重。以目前的師資培育水準和教育的性質而言，一個學校該怎麼辦，校長和老師都應有經營的自由，也該是最後的決策者。

## 課程與教學的自由化

目前各級各類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兩方面比較自由的，厥為大學。教育部對大學的課程規定，只限於必修科目，其中包含大學共同必修及各系必修，而且訂出科目之後，便不再詳列教材大綱，及其他教學的注意事項。至於專科以下的各級各類教育，則頒布課程標準，規定各校教學科目、時數、年級，甚至於各科目的目標、教材大綱、時間支配、設備器材等，對課程的控制相當嚴格。

課程標準（在其他國家或稱為綱要、要領），是國家對學校課程控制上所必需。我們的問題出在這個標準的訂定是以最高標準為指標，而不在建立各校教育的最低標準。因此學校課程變成全國一致的模子，這包含科目、時數、內容、教材，各校完全一樣。可是學生的素質有差異，教師能力和學校、社區的背景有變化，對於課程當然需要有所調整，但是這個自由並不在學校手裏。

大學課程雖然比較自由，但是其制訂也是操在少數人手中，且強求各校必修科目的一致，壓制了大學學術自由和各校特色的發展。這些現象若加上課程標準的修訂，不能隨時代科技社會變遷發展之需要而變（大約每十年修訂一次），問題更形嚴重。學校教給學生的知識、技能，有些已是陳腐過時，畢業後如何適應社會生活的需要？

去年我在哈佛大學觀察到學校課程自由化的重要性。當時，哈佛大學設計學院發現其課程需要加強電腦及藝術方面的學科，馬上和文理學院成立委員會，訂出合作開設的科目。哈佛商學院

發現商業領導和倫理的課需要加強，得到一筆捐款後，也馬上動手規畫改進。再者，教育學院要開些什麼課，這些課如何組織，對學生如何要求，也都是哈佛教育人員的事。

在教學方面，比較值得注意的是中小學，其中最重要的有四點。第一是教學內容的份量多和難度高，教學進度限制了教學的自主和效率。第二是各單元教學次序的安排，受到教科書和視導人員的控制，不能因應節令、事件等來調整。第三是國民中小學國定本教科書的限制。國定本教科書固然編得比以往進步，但仍然無法因應學生個別差異和老師教學的實際需要。而且國定本教科書傳播的是一套單元的價值體系，不適合當前社會多元化的需要，因此亟待開放坊間出版社參與編輯、競爭。第四是中小學在校使用坊間升學用參考書的禁令，各界也不斷發表不同意見，由於禁者自禁、用者自用，且參考書是教學資源之一，因此力主解禁。

## 教育選擇自由化

在學生學習方面，自由化的方向有六方面。第一是學制系統中，次系統內轉換的自由，應該加以促進，例如職校與高中，不同性質的專科之內都是。第二是同校之內不同方案的轉換應給予較大的自由，例如技職系統各類科、大學院校各院系之間。第三是選課自由須加以維護，例如校際、年際、系際選課，學生受到的不當限制很多，使得國內有限的師資設備未善加利用，學生也失去了寶貴的學習機會。第四是各大學圖書未能開放給他校甚或社會人士使用，使得全民稅收購置的文獻，僅由少數人享用。第

五是學校教育重點仍在灌輸與記憶，學生批判思考及問題解決等高層次能力的發展，仍受到戕害，這需要大幅改變。第六是學習的個別化亟待重視與鼓勵。教育措施仍未能因應學生能力上的差異，在學習速度、廣度、深度和方式上去調適。

目前高中畢業生出國留學已經開放，家長和學生可以選擇接受國內或國外的教育，但是國民教育階段仍充滿許多不合理的強制。如衆所週知的，學校本有優劣之分，教師亦有好壞之別，即使這些都同樣地優良，在教育方式和氣氛方面也會有所變化。照理家長和學生應該有選擇學校和老師的自由，但在實施大量教育的今天，一切制度只爲了行政管理上的方便，並未設法去維護教育選擇權。尤令人不平的是，少數有權勢的家長，却又能任選學校和老師，教育上之不平等莫此爲甚，希望教育界應努力把每個學校辦好，同時也要設法維護每個學生的教育選擇權。

## 相對自由與絕對自由

以上所談的教育自由化方向，只是舉大者，其他諸如保障個人進修的自由、大學培育各種專業人才的自由，學生個人生活方式的自由，可謂不勝枚舉。

探討教育自由化時，需要注意自由的相對性。過去我國在教育上的管制太多，所以各界不斷爭取自由，到目前雖已有一些小成就，但仍待努力。不過，在倡導自由化的今天，也希望不要走入另一個極端，變成毫無控制、毫無規畫的境地。例如高中畢業生出國留學的開放，並不是說學生和家長可以爲所欲爲、毫無約束。要出國留學仍得讀好這兒的高中，修好留學國語文，依程